

仙居县 2011 年度生态市建设工作

汇
报
材
料

仙居县人民政府

二〇一二年一月

仙居县 2011 年度生态市建设工作汇报

仙居县人民政府

(2012 年 1 月 5 日)

首先，谨向考核组各位领导莅临我县检查指导工作，表示热烈的欢迎！根据要求，现将我县 2011 年度生态市建设和“811”生态文明建设推进行动工作汇报如下：

一、2011 年工作进展情况

一年来，我县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县委《关于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决定》精神，以建设生态宜居城市和国家级生态县为目标，以“生态建设突破年”活动为抓手，深入实施“生态立县”战略，生态环保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已成功创建省级生态县。全县环境质量继续保持优良，地表水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率 83.8%，交接断面水质达标率 91.7%，集中式饮用水源达标率 100%，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为 96%，区域环境噪声值低于 55 分贝。

(一) 精心组织，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有关精神，出台《仙居县“811”生态文明推进行动方案》及《仙居县“811”生态文明推进行动 2011 年实施计划》，圆满完成“811”生态文明建设推进行动年度工作任务。深入实施“生态立县”战略，在创建省级生态县通过现场考核验收后，提出创建国家级生态县的目标，全面开展创建工作。一是加强领导。建立了创建国家级生态县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分别担任组长、常务副组长，常务副

县长和分管环保工作副县长担任副组长，37个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相关部门、乡镇（街道）也成立相应领导机构，由“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形成部门配合、上下联动、共同推进的生态县建设领导机制。二是**动员部署**。召开全县创建国家级生态县动员大会，对创建工作作了全面动员。出台《仙居县创建国家级生态县实施方案（2011-2012年）》，明确2012年底基本完成创建任务，具备国家级生态县的5个基本条件和22项考核指标要求。各乡镇（街道）、相关部门根据县委、县政府要求开展各项工作。三是**确定载体**。以“生态建设突破年”活动为载体，下发《仙居县2011年“生态建设突破年”活动实施方案》，签订“生态建设突破年”考核责任书，将生态市建设考核指标和生态建设任务作为年度工作目标考核的重要内容，分解下达给相关部门和乡镇街道。下发《关于开展创建国家级生态县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单位联系创建乡镇街道工作的通知》，将部门年度考核与乡镇（街道）的生态创建工作捆绑考核。目前，完成了10个国家级生态乡的申报工作，新建成5个省级生态乡镇（街道）和194个市级生态村。在全县范围广泛开展绿色系列创建活动，全年培育省级绿色家庭2户、市级绿色家庭18户、县级绿色家庭20户，创建市级绿色企业2家，市级绿色学校2家，申报省级绿色社区1个。四是**营造氛围**。在县委党校开设“仙居国家级生态县创建专题研讨班”，在新闻媒体开设乡镇领导谈生态创建工作的专栏，组建“仙居县生态环保教育进课堂活动宣讲团”，开展丰富多彩的生态环保主题活动，提高了全社会参与创建

工作的自觉性、主动性和生态文明意识。

（二）狠抓落实，深入推进环保专项行动

一是高度重视。国家、省、市环保专项行动电视电话会议后，我县高度重视，把抓好环保专项行动作为关系人民群众健康的重大民生问题与社会和谐稳定的政治问题来抓，成立了以县政府分管环保工作领导为组长，23 个部门单位分管领导为成员的环保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先后召开环保专项行动动员大会、县长办公会议、县委县政府联席会议，对环保专项行动进行了部署。二是强化措施。出台《2011 年仙居县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工作方案》，明确 28 家重点医化企业以及“三废银”非法冶炼等 8 个方面为专项行动重点。组织环保、经贸、公安、工商、安监、国土、建设、供电等部门和乡镇街道，加大了联合执法力度，对各类企业进行了地毯式排摸，发现问题的立即提出整改和处理意见。严格按照“七个一律”和“三个一批”的要求进行整治，对医化企业和有喷漆、烘漆涂装工艺品企业，原则上每月检查一次、监测一次，其他工艺品企业每半年检查一次，轻污染企业每年检查一次；对下班后、夜里、节日等企业易产生违法排污的时段开展执法检查，有效震慑违法排污企业。专项行动期间，累计出动 965 人（次），检查企业 173 家，立案 71 件，停产 47 家，限期整改 32 家，拆除设备 1 家，关停 1 家，取缔各类非法场所 85 个，移送公安案件 1 件。三是突出重点。认真贯彻全省重污染高耗能行业深化整治促进提升工作现场会精神，重中之重抓“三废银”非法冶炼，在发布县政府通告和实行有奖举报

的基础上，组织开展了“三废银”行业整治“回头看”活动，对城区范围的“三废银”非法冶炼点进行全面强制拆除，并对“三废银”暂保留点进行了断电，共拆除“三废银”非法冶炼点 85 个、断电 48 处。同时，对 28 家重点医化企业下达了深化整治通知书，召开了医化企业深化整治工作会议，医化企业中列入废气整治的有 12 家、列入废水达标整治的有 15 家，已全面完成整治；对 1 家小电镀企业移送公安机关追究法律责任；对拆除设备的 2 家涉铅企业进行不定期回头看，其中浙江一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涉铅生产设备已拆除，仙居县志盛管件有限公司已关闭。

（三）夯实基础，统筹推进生态环保工作

一是抓环保设施建设。投入 3000 多万元，新建村级污水处理设施 112 个，建成污水处理工程示范村 70 个，全县 17 个乡镇已有 16 个建成污水处理设施。为确保工程建设进度，县政府组织 4 个督查组，对 158 个行政村的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进行了全面督查，督查组采取实地明查暗访，现场拍照取证，查清相关情况；督查后召开专题汇报会，播放督查专题片反馈情况，要求重点乡镇汇报工作进度、存在问题及下步打算，有力地推进了工程建设；出台《2011 年度仙居县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建设验收及资金补助办法》，对所有污水处理工程进行审计。另外，完成了县污水处理厂一期二组扩建工程方案评审，10 公里污水管网建设已完成；建成垃圾中转站 16 座、分检场 416 个、生态循环垃圾处理站 100 座；县垃圾填埋场已开工建设。二是抓主要污染物减排。注重了潜力挖掘，认真分析“十二五”主要污染物减排潜力，确定“十

二五”及 2011 年重点污染减排项目。根据我县减排实际情况和面临的困难，关闭了 3 家造纸企业并做好督查工作，对有较大减排潜力的横溪、白塔污水厂等重点项目进行实地调研分析，提出减排要求。注重了重点工作，落实 15 项重点减排企业责任，指导相关单位和企业实施减排工程，进一步加强热电等脱硫设施的运行管理，提升了脱硫设施综合脱硫率。注重了应急减排，下发《仙居县 2011 年度主要污染物减排应急方案》，提出年内减排工作的措施和目标，加强了县污水处理厂水量、水质监管，加大了城市污水管网建设力度，提高县污水处理厂的处理负荷；督促现代热力和车头制药投资 100 多万元建成烟气在线监测设施。注重了部门联动，控制全社会用煤量，不新上医药化工等污染较重项目，对减排项目进行督查，完善减排项目支撑材料，经过自查，全县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比 2010 年分别削减了 6.6%、8.7%、9.2%、1%，超额完成了全年任务。三是抓农村环境保护。结合“美丽乡村”和“清洁家园、和谐乡村”活动，全面推进农村环保工作，70 个整治村已完成整治并通过验收。加强农业面源治理，完成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治理 6 家，测土配方施肥 40 万亩，推广病虫害绿色防治技术 9.5 万亩，农村清洁能源利用率达 73%，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75%以上。我县被评为全省首批“美丽乡村”建设先进县。四是抓生态修复治理。加快永安溪滩林湿地复绿和保护工作，永安溪林带修复造林 1092 亩，规范永安溪采砂制砂加工行为，完成永安溪上游采制砂规划编制，全县采制砂场已全部停止作业。推进自然保护区建设，仙居括苍山省级自然保

护区已经省政府批复同意。

（四）加快转型，大力发展生态经济

一是严格准入。把招商选资工作纳入国家级生态县创建工作考核体系，变“招商引资”为“招商选资”，严把环境准入关，全年共否决不符合环保要求的项目 15 个。二是调整布局。以经济开发区、台湾农民创业园和神仙居省级旅游度假区为平台，按照“园区化、集聚化、标准化”的要求，科学谋划产业布局。根据市政府对医化行业的总体要求，我县明确了“退在城南，转在合成，升在杨府”的整治方向，医化行业的整合提升方案已完成初步方案编制、正在报批，力争在 2015 年基本完成城南化工区搬迁。三是促进转型。深化经济开发区生态化改造，促进园区内资源综合利用、污染集中治理、产业集聚发展，强化工业企业水污染防治。

今年，我县在生态建设上取得了新的突破，正式获得省级生态县命名，国家级生态县创建工作也稳步开展、成效明显，但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有：一是由于财政困难、资金保障压力大，难以保障所有行政村的环保基础设施建设；二是农村环境污染治理任务艰巨，畜禽养殖污染、农业面源污染以及非法冶炼向农村加速转移等构成了农村地区突出的环境问题；三是生态经济虽然取得较大发展，但整体上仍处于起步阶段；四是生态环保建设工作队伍人员不足，难以推进重点乡镇环保派出机构建设，基层生态环保工作力量非常薄弱。

二、2012 年工作思路

2012 年，我县生态环保工作将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深

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和第七次全国环境保护大会精神，深入实施“生态立县”战略，坚持在发展中保护、在保护中发展，围绕创建国家级生态县的目标，着力发展生态经济，着力改善生态环境，着力完善生态机制，努力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固本强基，为人民群众提供生态宜居的生活环境。

（一）进一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以争创国家级生态县为目标，巩固省级生态县创建成果，营造良好的生态县建设氛围，进一步增强全社会生态环保理念，逐步形成政府、企业、群众“三位一体”的工作格局，不断将生态县建设推向深入。一是深入开展“811”生态文明建设推进行动。组织实施“811”生态文明推进行动方案，分解落实 11 项专项行动和年度工作任务，确保“811”生态文明建设、生态市建设和各专项行动协调推进。二是提高生态创建水平。继续开展国家级生态乡镇创建活动，申报 6 个国家级生态乡镇（街道），力争完成 10 个国家级生态乡镇的技术核查，建成 50 个市级生态村，力争完成国家级生态县的材料申报工作。深入开展绿色学校、绿色企业、绿色社区等一系列绿色创建活动，形成创建梯队。三是培育生态亮点工程。重点在污染治理、污水集中处理、生态农业、规模畜禽养殖等方面，培育一批有层次、有特色、有现场、有资料、有实质内容、有推广价值的新典型、新亮点。四是加强生态文化建设。以“六·五”世界环境日为载体，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环保主题宣传活动，积极倡导生态环保的生活方式，引导群众形成绿色、低碳的生活和消费方式。

（二）进一步抓好生态环境保护

一是推进环境污染整治。以实施清洁空气、清洁水源、清洁土壤三大行动为重点，深化永安溪环境污染治理。继续开展“整治违法排污企业保障群众健康”环保专项行动，深化工业园区企业废水废气达标整治，加大环境违法行为查处打击力度。深化“三废银”、采制砂、石材行业整治。加强西岙水库、北岙水库、括苍水库、郑桥水库等饮用水源保护。二是推进环保设施建设。力争三亩湾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二期投入使用，完成县污水处理厂一期二组工程，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建设，加强对已建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监管、提高出水水质达标率，争取再新建一批村级污水处理设施。探索行之有效的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模式。三是推进自然生态保护工作。加强括苍山自然保护区的建设与管理，抓好平原绿化、重点公益林建设，全面提升森林质量和生态功能。

（三）进一步推动经济转型升级

围绕“全省生态工业高地和特色产业基地”的建设目标，加快构建“531”工业体系。着重做好医化行业全面整治提升工作，出台城南医化园区搬迁政策，力争启动搬迁3家，淘汰一批落后产能，鼓励企业往高端原料药、制剂成药方向发展。继续培育现代装备制造、汽摩配及汽车用品制造、电子电器、新能源新材料等新兴行业。

